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2013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点; 会议召开地点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溪北路 21 号, 杭州恒景国贸酒店有限公司。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237,64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3159

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由公司董事长赵玲玲女士主持, 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4、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出席 4 人, 独立董事王进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公司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管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议案第 1 项及第 3 项涉及关联交易, 其中第 1 项议案关联股东杭州宝群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二大股东鲍正梁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数为 66,198,000 股。第 3 项议案关联股东杭州宝群实业集团有限

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数为 54,116,000 股，其包含 2 个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序号	审议内容	表决意见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股)	比例 (%)	票数 (股)	比例 (%)	票数 (股)	比例 (%)	
1	关于为参股公司增加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39,641	100	0	0	0	0	通过
2	关于制定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基金管理办法	66,237,641	100	0	0	0	0	通过
3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共同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议案	-	-	-	-	-	-	-
3.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设立杭州赢湖创造投资合伙企业的关联交易议案	12,121,641	100	0	0	0	0	通过
3.2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设立杭州赢湖共享投资合伙企业的关联交易议案	12,121,641	100	0	0	0	0	通过
4	关于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6,237,641	100	0	0	0	0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陆新华、邱志辉律师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出席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审议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